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Maanshan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號：00323)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1. 目的

本政策旨在列載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為達致成員多元化而採取的方針，以確保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且達到適當的平衡，從而提升本公司治理(企業管治)水平。

2. 政策聲明

本公司深信達致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有利於提高董事會的效能及決策水平。

為實現可持續的均衡發展，本公司視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為支持其實現戰略目標及維持可持續發展的關鍵元素。

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德才兼備為原則，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在遴選董事人選時以適當的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技能、經驗及多元化觀點與角度的益處。

3. 可量化目標

遴選董事人選將以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準，並顧及本公司實現高質量發展的需求，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知識、性別、年齡、種族及文化背景、教育背景、行業經驗、專業經驗。最終將按董事人選的長處及其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出決定，並在多元化方面達到適當的平衡。

本公司避免單一性別的董事會及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4. 評估與監察

提名委員會每年或者在適當時候評估本政策，評估及更新董事會為落實該政策而制定的目標，並監察可量化目標的實現進度，以確保本政策執行有效。提名委員會將會討論本政策的任何修訂，並向董事會提出修訂建議，由董事會審批修訂。

提名委員會至少每年評估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包括技能、知識及經驗方面)、協助董事會編製董事會技能表，並就任何為配合本公司的公司策略而擬對董事會作出的變動提出建議。

5. 本政策的披露

本政策概要及為執行本政策而制定的可量化目標和實現進度將在本公司年度報告內披露，或者依據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要求進行披露。

承董事會命
馬鞍山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蔣育翔
董事長

2026年4月24日

中國安徽省馬鞍山市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包括：執行董事蔣育翔；職工董事唐琪明；獨立非執行董事管炳春、何安瑞、仇聖桃及曾祥飛。